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 委任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魏梅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生效。委任魏梅女士後，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桂生悅先生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生效。

### 委任執行董事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魏梅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生效。委任魏梅女士後，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桂生悅先生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生效。魏梅女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魏梅女士(「魏女士」)，42歲，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吉利控股」)副總裁，專責吉利控股之人力資源管理事務。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魏女士曾在北汽福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福田汽車」)擔任集團人力資源總監，專注於福田汽車之人力資源管控及培訓。此前，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魏女士任職青島海爾股份有限公司(「青島海爾」)集團，歷任青島海爾電冰箱股份有限公司綜合管理部及洗碗機事業部等若干職位，參與了青島海爾的發展、多元化及全球化之轉變，期間負責組織管理、運營考核、品質體系管理及人力資源事務，並曾主持海爾洗碗機及其他小家電之運營管理工作。

魏女士持有西北農林科技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以及中國海洋大學管理學碩士及該校理學學士學位。

魏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將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任期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根據此服務協議，魏女士有權向本公司獲取每年1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該筆董事袍金乃參照魏女士之年資及職責與及當前之市場情況而釐定且不時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於本公佈日期，魏女士於可認購3,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4%)之購股權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魏女士概無因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而獲提供其他福利。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魏女士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魏女士概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且於緊接獲委任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魏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須予以披露，亦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魏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頌仁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楊健先生(副主席)、桂生悅先生(行政總裁)、洪少倫先生、尹大慶先生、劉金良先生、趙福全博士及魏梅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汪洋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宋林先生及楊守雄先生。